

## 公寓主义者

■刘诚龙

张爱玲的小说《红玫瑰与白玫瑰》里有个美眉，哥哥想承包她搞单干，她笑道：“其实也无所谓，我的心是一所公寓。”

公寓主义思潮有点另类，但唯其另类，才引领时尚；在士大夫那里，实行公寓主义，互相换房的，也多；唐朝名士白居易，到他家里去做客，他就可能赠送小房室给你享受一夜，同样，他到别人家里去玩，也要别人以小老婆相招待。有福同享，有房同睡。

说老白是讲义气，讲风格，那么晚清国士王闿运与其属下苏彬共同使用着罗妇，那是讲义务，讲级别了。苏彬是王闿运的仆人，他喊王闿运做首长，这罗妇先是王闿运的相好，按今说法，是情人。首长养情人养多了，也是一件麻烦事，吵着要名分的，闹心得很，有时候，首长要用她，却又给不了她名分，那怎么办呢？王闿运的办法是把罗妇送给属下苏彬做老婆，这样可以招之即来，来之能战；挥之即去，去之无后患。部下还找首长的麻烦么？部下是专门给首长兜麻烦解麻烦的。

这事，本来没谁知道的，但王闿运爱写日记，这风流韵事也就天下共赏了。比如光绪5年12月2日，王闿运又与罗妇同眠共枕了一夜，其日记中写道：“夜寝甚适，罗妇侍也。”这一夜舒服，爽，痛快，缘自罗妇好风月。所以，还只隔一天，到十四日，王闿运又想“夜寝甚适”了，那天在一艘小船上，是大白天，苏彬在旁服侍，王闿运好意思来了，他想单独与罗妇交心通气一回，苏彬在旁，总有点别扭，王闿运就对苏彬说，你给我到街上去打瓶酱油。苏彬就去搞政府采购了，王闿运这边就抓紧时间心连心，身贴身，与群众水乳交融。正在与群众打得火热，苏彬回来了，王闿运在其日记中是这么记载的：“遣苏彬上岸，余卧与罗妇谈，苏彬已还船，余未知也。”

王闿运记到这里，没了下文，下边还有啥情节？苏彬突然返回，源自他知道有个好现场可看的，当然他不是来现场搞强行拆迁的，他老婆这套公寓，领导时不时要来住的，他哪里“有本事拆了重盖”？他来现场，是有句话要跟王闿运说：首长，刚才您与民同乐，我给您拍了录像呢，您看要不要上电视上互联网展示您的亲民形象？请您批示。估计王首长批示是这样的：知道了。

知道就好。天知地知，你知我知，这就够了。领导领会了苏彬的请示意思，苏彬领会了领导的批示精神，各自心中有数。苏彬就把这段视频打了包，没交与电视台，卷起来做档案收藏起来，以备不时之需。

下面情节我们想当然应该很精彩，其实是相当平淡无奇，苏彬只是说了一句：首长，您忙，我不打扰了。苏彬退了出去，这才真给王闿运打酱油去了。

我为什么总想好好读一下伍尔夫？因为这个女人写了一本又一本共十几本莫名其妙的小说。

我是这样判断一个作家的，伟大不伟大，就看他或她能否一直源源不断地写下去，因为只要他或她这样做了，说明他或她找到了一种独一无二的东西，他或她坚定地认为自己所表达的东西没有被前人所表达，他或她不仅有了自己独有的文学观，并为之兴奋，源源不断意味着他或她还一直都有新的发现。

在自己选定的道路上，找到一个想表达的故事并不难，而找到一个文学理想，就难了。

说到这里，我还是要小小地兴奋一下，这方面女人有更多的优势，因为女性的表达的历史，远不如男性的那么充沛——这份充沛让人越了解越感压抑。

在自己选定的道路上，找到一个想表达的故事并不难，而找到一个文学理想，就难了。

## 关于文学

## 为什么要读伍尔夫

■盒子

伍尔夫究竟发现了什么？这段话是不是答案呢——

“在人类的思维里，即使是善良战胜邪恶，幸福普及人间，万物井然有序，也无法抵御那种奇特的冲动——去访遍每个角落，寻觅一份完美，一份纯真的激情，那境界远远超越旧有的喜悦和熟知的道德，与琐碎的家庭生活毫不相干，它孤傲，坚硬而明亮，像沙漠中的一颗钻石，定然会给拥有它的人以慰藉。”（引自《到灯塔去》）。

她有了美貌、财富、学养、幸福的家庭，这样的人依然有这种不竭的愿望，由此我们可以宽慰地想，我所拥有的角落，也是钻石一样的物件，也会有人终其一生不能拥有。

伍尔夫是多么重视句子啊。每一个景物都因为句子而呈现出意象

或者诗意，所谓一步一景，一景一构图，就像一个永远也表达不完整的女人，她终于知道，面对那些意象，语言显得多么贫乏。这些句子，她自己这样说：“我们或许可以称之为女性的心理语句。它是由比旧语句更具弹性的纤维做成的，能够伸展到极限，悬浮起最脆弱的微粒，并包容起最模糊不定的形体。”评论家们说：“她的句子总是给人波浪般不断向前涌起的感觉，它们一次又一次把越来越多的东西带往海滩。”这些句子来自于她固执地“以审美的角度重新理解世界”，这种角度已然成为她的宗教，所以无论是小说还是评论，唯美主义使得她对生活的领悟与感知，永远胜过思想。

女性的写作，因为伍尔夫，呈现了与男性写作截然不同的局面，但这可能只有伍尔夫能够做到并得到重视和承认，因为她对于男性的写作方式一点也不陌生，她的眼光与判断，因为她的文学评论文章，也就是她的散文集《普通读者》、《一个自己的房间》等，获得了永不过时的赞誉。

她的文学评论，得益于她的父亲，一位了不起的文艺批评家和传记作家，还得益于那个叫做布卢姆斯伯里团体，它是一个意气相投的小圈子，伍尔夫在其中适得其所，发挥着她活泼多变、灵巧幽默的谈话才能，磨练了自己的趣味和判断力。



## 可爱的人生风景

他们，于是乎成了朋友。

## 一个人和另一个人

■蔡皋

## 边走边唱

我是个“节水控”，特别是在公共水房，看到别人拧开水龙头，哗哗地放水时，我的心就一阵揪紧。当然，别人正常用水时，我肯定不会横加干涉。可当有人在清洗衣服过程中，盆明明已经接满了，却还无限制地放水自流，这时，我的心就非常难受，我会感到不安。在平时，我会笑着走过去，轻声说一句水满了哦，然后帮她关掉。有的人会领情，有的人则不乐意了，她反问：为什么我不能这样冲？然后她就又打开水龙头。我又给她关上。当这样的冲突发生的次数多了的时候，我开始反思：我是不是多管闲事了？

每个人在对事物作出判定的时候，总是会带着自己的前见。在前见的左右下，做出自以为是的判定。这

每个人在对事物作出判定的时候，总是会带着自己的前见。

一个人对一个人说：“天要下雨，雨停了，会出太阳！”那一位白了这个人一眼，走掉了。这个人另一个人说：“天要下雨，雨停了会出太阳！”“雨来啞有伞，下够了太阳自然会出来，又关我什么事？你的意思人人都懂，神经病！”这个人另一个人说：“天要下雨，雨停了，会要出太阳！”“是吗？天要下雨了吗？雨停了会要出太阳么？那真是好极了！”另一个人说。他们，于是乎成了朋友。

## 你的感觉没那么重要

■白秋芳

个前见包含很多东西，比如，并不了解、真的精通、自以为是、以往的经验等等。在这些情绪中的某一个的影响下，做出了判定或者是决定。并且无论是什么样的结果，最后总会说服自己：这个结果是我得到的最好的，也是我的意志最能接受的。

就拿手洗衣服用水这件事来说，多数人在洗完后会用盆接满水对衣服进行漂洗，二次三次随个人习惯。而还有一些人却是喜欢开着水龙头直接冲，她认为洗衣粉泡泡非这样冲不可，不这样冲衣服就不能干净。但在我这种“节水控”来说，我却觉得那种方式带来极大的浪费，并以别人是在浪费之名横加干涉，去关掉人家的水龙头。同样是洗衣服，每个人所用的方式不一样，不同的洗衣习惯带来不同的用

水方式，我却以我的方式为标准，来要求别人和我一样，谁给予我这种权利？

认识到这点后，我基本上不再傻乎乎地关人家水龙头了。当再听见水哗哗流时，我也会尽量克制自己的反应——妄图去希求事物的每丝每毫都要合于自己的意志和感觉，是一件非常可笑的事情。换在无谓的争吵中，也是一样的道理。每个人都试图去说服对方，希望对方按照自己的意志行事，双方都是独立的个体，你的坚持和他的坚持也都同样可笑，太过偏执就是愚顽。生活本就琐碎，太过计较实在没有意义。并且在时间的长河中，每个人最终的走向都会是死亡。——同样的结局不同的行走方式。既然是前赴后继地往死亡之路前进，为什么一定要去指责对方走路的姿势没有自己好看？

盒子



《甲女丁男》  
夏景  
北京燕山出版社

## “姑娘你可别辜负人家啊”

求签回来后，这份不理睬的坚决，或多或少还是有些变化了。最终，米拉同意跟于地生一起出来吃饭。于地生特别高兴，特意走街串巷地去看了好几个饭馆，最后还真让他找到了一家，在后海附近的某胡同里。一个同事跟他说，他第一次带女朋友出去吃饭，就是在那里。人家是做私家菜的，那环境，一个字：美。说穿了就是专给约会的对象们用的。于地生大喜过望，专门跑了一趟，研究了一下菜谱。老板是个40多岁的胖男人，热情地推荐了几款

菜，还说：“到了这里，你就别考虑你自己的口味，我帮你推荐的这几道菜，是女的都喜欢吃。吃了这顿饭，保证给你加分！”

那天米拉有意迟到了四十分钟，没想到于地生竟一直站在外面等她，因为担心她开过去，再绕道不方便，只要过来一辆和米拉的车同类型的车，他就要冒着生命危险探出半个身子，仔细看一下。如果不是这样，米拉很可能还真的就开过去了。再看于地生，脸上没有露出一丝不快之色，精神抖擞地给她指挥着停车倒车。两人走进来，老板笑嘻嘻地迎上来。于地生有点不好意思，小

声问米拉：“能喝点酒吗？”

米拉说开车呢，不喝。于地生就说：“第一次这么正式的约会，是应该请你喝酒的。考虑到你开车，在这里就不喝了，一会给你带回去。”米拉心想：这人态度好好啊。于地生就照着菜单点菜，又客气地让米拉再看，米拉暗自吃惊，这几道菜于地生点得不俗呀！真是让人意想不到。等菜的时候，米拉四处打量，发现这家菜馆真是平淡中有令人惊艳之感，她和男人一起吃过那么多次饭了，还没有见过哪家餐馆的情调如此温暖安逸，甚至令人多情。米拉突然觉得，自己的心好久没有这样柔软了。最后的华彩

乐章，是饭店的老板在于地生结账后，告诉米拉的那句话：“小伙子之前来了好几次，看菜单，问口味，难得还有这么用心的人，姑娘你可别辜负人家啊。”于地生脸红到了脖子处。

于地生非要送米拉到楼下，然后再自己坐车回去。米拉上楼前，他还特意把带来的红酒塞到米拉的手里。虽然是一般的赤霞珠，但米拉细想，于地生的确从头到尾都做得很漂亮很得体，没有一点让她感觉不愉快的地方。吃饭的时候，她曾脑子里转过“邪念”，那就是虽然不可能和于地生结婚，但也许他是个不错的床上伙伴。（7）